

晋中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市审批发〔2023〕42号

晋中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印发《“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 “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工作方案（试行）》的 通 知

各县（区、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审改办〔2021〕1号）精神，根据医疗机构设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持续拓展“晋心办”品牌服务场景，我局制定了《“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工作方案（试行）》，

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参照执行。执行中有任何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向我局反馈。

联系人：文教卫健科 王恺

电 话：0354-3035232

邮 箱：spjwjwj@163.com



“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工作方案（试行）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入打造晋中政务服务“晋心办”品牌，不断拓展政务品牌应用场景。晋中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为方便企业群众高效便利设置医疗机构，以“一件事一次办”为目标，将市级医疗机构设置涉及的所有审批事项梳理整合为“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

一、工作目标

以申请人自愿为原则，自主选择集成服务事项目录中的一项或多项政务服务事项，提供“菜单式”“定制化”集成服务。

二、集成服务事项目录（市级）

“企业登记注册”、“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医疗广告审查”、“医师执业注册”、“护士执业注册”、“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三、实施方式

（一）整合办事指南 “一次告知”

对所涉及的多个事项的办事指南进行整合优化，形成可同时办理多项许可事项的集成审批服务办事指南和政策答疑，在山西省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大厅公布并动态更新，为申请人提供医疗机

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一次性告知服务。

（二）简并申报材料“一表申请”

将医疗机构涉及的许可申请表单整合为《“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集成审批服务申请书》，申请人可一次性申请医疗机构设置所涉及的多个审批事项。同时，按照共用信息共享应用、个性信息单独填报的原则，整合申报材料，相同材料只提交一份，申请人根据材料清单一次性提交申请。

（三）优化核查流程“同步勘验”

申请人申请“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如涉及多个实地考察、核实环节的，根据各事项规定要求，统一组织实地考察，多个事项一同考核，同步完成勘验。

（四）创新审批模式“同步办结”

优化审核程序，推动数据共享，变单项审批为并联审批，所有涉及事项的审批流程同步开展，审批结果统一汇集至窗口。同步办结出证，并负责联系申请人现场取证或通过快递免费送达。

四、工作流程

（一）受理审核

申请人在办理“晋心办”医疗一件事集成服务实施范围内所涉及事项时，根据需要选择办理事项种类后，向审批部门提出申请，一次性提交相关申请材料。窗口受理后，受理人员将受理的申请材料、信息数据录入审批系统，同时将申请材料流转至后台审批人员审核。

（附二维码识别电子版，办事机构和群众可参阅申办）



（二）实地勘验

现场勘验时限、流程按照现有规定实施。同时申请多个许可事项的，时限按照现场勘验承诺时限最短的办理。现场勘验结果包含合格、整改、不合格等不同情形的，可针对合格的事项先行审批。

（三）审批办结

审批人员根据申请材料、实地勘验等审核结果依法办理审批服务事项，除即办事项应当场办理外，其余事项按照承诺时限办结。

（四）制证发证

相关审批事项办结后，同步制作《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放射诊疗许可证》以及医师执业证、护士执业证等相关证件，统一发放。

五、组织落实

局相关科室要充分认识到“晋心办”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是不断拓展政务服务场景，擦亮“晋心办”服务品牌的有效举措。要加强配合推动实施，不断完善优化集成服务申请书、办事指南、办事环节，推动集成服务更加高效便捷。

局办公室负责做好宣传发动工作，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电

视媒体等途径进行广泛宣传。

市场准入科负责做好涉及营利性医疗机构营业执照的办理并将相关信息推送至文教卫健科，同时根据实施方案做好宣传，引导办事企业群众自主申报。

文教卫健科负责做好相关医疗机构行政审批事项的并联审批工作，对接评审勘验科做好多个事项的同步勘验工作，待审批完成后负责制作证件，统一发放。同时要负责申办企业群众的政策解答工作。

社会民生科负责做好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审批。

评审勘验科负责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集成审批服务相关事项评审专家的抽取，做好同步勘验工作。

热线管理部负责收集完善12345便民热线医疗机构设置“一件事”相关审批事项政策知识点，健全相关政策知识库，强化对政策解读和答疑解惑。

各县（区、市）行政审批部门可结合事项划转实际增加和减少集成服务事项目录内容。涉及审批事项为不同层级办理的可根据办事指南进行异地受理并推送相关层级审批部门。